新竹市產業服務團

緣起:新竹市政府為協助中小企業、新創企業發展,整合大專院校及法人 研發技術及顧問能量,建立產業服務平臺,提供本市中小企業輔導 及診斷建議,並協助在地企業導入資源、提升經營體質、建置專屬 品牌,使企業能穩健成長,進而帶動產業升級。

工業技術研究院接受新竹市政府委託,將聯結新竹地區產官學研資源,規劃籌組新竹市產業服務團,本著『專業服務、整合資訊、主動出擊』之精神,協助提升新竹市中小企業企業能量。

提供中小企業服務:

- 1.企業訪視服務、公司產品發展診斷。
- 2. 創客、創新、創業相關課程。
- 3. 政府研發補助計畫資源諮詢。
- 4.媒合會計、財務諮詢。
- 5.媒合創投、資金諮詢。
- 6.技術升級諮詢。
- 7.協助申請創櫃版。
- 8.企業品牌建置諮詢。



聯絡方式:

賴先生

03-562-1950 Peter_Lai@itri.org.tw

新竹市產業服務團服務申請表

申請日期: 年 月 日 編號:

基本資料	廠商名稱							統一編號			
	地址	市	市區	路		段	號				
		縣	鄉鎮	街	÷ ;	巷	樓				
	申請人			職和	j I	聯絡	電話	()			
		□先生	□小姐			E-N	Mail				
	資本額		萬兀	業額 -年)			萬元	員工人數			人
	營業項目										
	需求說明: (請針對需協助項目內容條列說明)										
申											
請											
協											
助											
事											
項											
	及務團所提供之各項諮詢、訪視或診斷服務皆為免 申請人簽章										
費協助,本人已清楚瞭解並願意申請相關服務。											
2.本.	人已瞭解申	請表附件	之「蒐集	個人資	料告	·知事	耳				
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」內容,並同意所填之個人 中華民國 在 日 口											
資料可提供相關單位輔導業務聯繫使用。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						4

註:1.申請表填妥後(經申請人簽章),直接以將申請單掃描後 E-Mail(**Peter_Lai@itri.org.tw**)傳送新竹市產業服務團。

2. 申請表單部分如有疑問,請打專線: 03-562-1950。

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:

新竹市政府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,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本府前,依法告知下列事項:

- 一、新竹市政府(以下簡稱本府)因工業行政等之目的而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類別: 姓名及連絡方式(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、傳真、E-MAIL 或工作地址)等, 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。
- 二、本府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,依本府隱私權保護政策,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三、本府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四、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,本府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五、本府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、本次以外之產業之推廣、宣導及輔導、以及其 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之目的範圍內,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六、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,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部行使之下列權利:
 - (一)查詢或請求閱覽。
 - (二)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 - (三)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 - (四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 - (五)請求刪除。

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,本府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 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4 條規定,本府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。

- 七、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,本府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相關業務。
- 八、本府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其他機關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,將善盡監督之責。
- 九、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,且同意本府留存 此同意書,供日後取出查驗。

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:

- 一、本人已充分知悉貴府上述告知事項。
- 二、本人同意貴府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,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 政協助目的之提供。